

温县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审计结果报告

温审投报〔2025〕第 21 号

2019 年棚户区改造安置区一区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小区红线内)一标段 结算情况的审计报告

温县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县政府安排,温县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于 2025 年 9 月 2 日至 11 月 11 日对 2019 年棚户区改造安置区一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小区红线内)一标段结算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出具如下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19 年棚户区改造安置区一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小区红线内)一标段位于温县。工程主要内容:景观工程;室外绿化工程;室外排水、消防管网工程;东大门、北大门土建及安装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该工程经河南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由河南甲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合同金额为 17678902.16 元。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验收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6 日。

中标通知书

河南甲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棚户区改造安置区一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小区红线内）一标段，项目编号：温交易【2021】106 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1】95 号，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在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定标，现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大写）壹仟柒佰陆拾柒万捌仟玖佰零贰元壹角陆分
（小写）¥17678902.16 元。

工期：120 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崔相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温县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

招标人：温县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李成铭（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关政（签字或盖章）

交易见证：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监管部门：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单位章）

2021 年 8 月 16 日

温县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出了书面承诺,对其提供的与审计事项有关的所有工程资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审计依据

- 1、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6、决算报告书。
- 7、竣工图纸。
- 8、工程变更签证资料。
- 9、现场勘查记录。

三、审计结果

根据你单位送审的有关资料,结合现场勘验情况对该工程进行了审计。

该工程送审决算金额为 19338181.45 元,经审计认定金额为 18765498.98 元,审减金额为 572682.47 元。

